

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友利控股”，证券代码“000584”，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2015年5月15日、5月18日、5月19日）内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的情况说明

根据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进行了必要核实，现对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本公司于2015年5月6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并于2015年5月7日公开披露了《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和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等有关文件，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经本公司董事会、管理层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问询得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2、公司近期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本公司生产经营一切正常，未发生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情形。

3、公司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查询后证实，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4、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更正、补充之处。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指第二部分第1条涉及的披露事项）外，

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的情况。

2、公司已于 2015 年 5 月7日披露了《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和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文件。有关重组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或核准，具有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5 月 20 日